

修訂 2019 至 2020 年度大埔區議會撥款分配建議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就以下建議徵詢區議員的意見：

將“漁農工商、旅遊及文娛康體委員會”帳下“中秋節”帳目的區議會撥款餘款調撥至“其他活動申請”及“增聘專職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”帳目，以善用區議會撥款。

背景

2. 大埔區議會在 2019 至 2020 年度獲分配 23,340,000 元，用作推行社區參與計劃項目，並在 2019 年 5 月 2 日的會議上通過 2019 至 2020 財政年度社區參與計劃的區議會撥款分配預算。截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，上述帳目的用款情況如下：

帳項	帳目	獲分配撥款 (元)	未批款項 (元)	待批款項 (元)
漁農工商、旅遊及 文娛康體委員會	中秋節	460,000	415,000	0
	其他活動申請	700,000	240,203	337,990
增聘專職人員執行 區議會職務	增聘專職人員 執行區議會職務	2,303,000	0	26,000

建議

3. 由於“中秋節”帳目下沒有待審批的撥款申請，因此未批款項可調撥作其他用途。
“其他活動申請”帳目下尚有多項撥款申請有待審批，涉及 337,990 元，而“增聘專職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”帳目須增加 26,000 元以支付區議會合約僱員調整後的薪酬(詳情見大埔區議會文件 69/2019 號)。因此，現建議從“中秋節”帳目分別調撥 97,787 元及 26,000 元至“其他活動申請”及“增聘專職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”帳目。

徵詢意見

5. 請區議員考慮是否通過上文第 3 所述的修訂撥款分配建議。

大埔區議會秘書處

2019 年 8 月